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劉宗庭

電 話：04-3706-1325

電子郵件：e-342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1363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13639A00\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「第六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代表與署長有約活動  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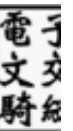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署112年12月12日召開之「第六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  
代表與署長有約活動籌備會」決議辦理。

二、為建置教育行政機關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溝通交流平臺及  
實踐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與教育事務之精神，本署委請國  
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（下稱虎尾農工）辦理旨揭活  
動，相關資訊分述如後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(含參與非學校型態實  
驗教育學生)，各區預計分別錄取90人(報名人數超出上  
限則以報名順序為錄取依據)。

(二)討論會辦理日期：

1、北區（基隆市、新北市、臺北市、桃園市）：113年4  
月13日(星期六)。



- 2、中區（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臺中市、苗栗縣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）：113年5月4日（星期六）。
- 3、南區（臺南市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高雄市、屏東縣）：113年5月25日（星期六）。
- 4、東區（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）：113年6月1日（星期六）。
- 5、位於金門縣、連江縣、澎湖縣之外離島學校考量交通因素，得自由報名各區。

（三）與署長有約活動預計辦理日期：

- 1、北區：暫訂113年7月4日（星期四）。
- 2、中區：暫訂113年7月18日（星期四）。
- 3、南區：暫訂113年7月25日（星期四）。

（四）報名須知：

- 1、報名時，請依實施計畫內規劃的分區縣市報名，勿跨區報名。
- 2、報名表等相關資料，請於113年3月15日前寄送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虎尾農工學務處（地址：632004雲林縣虎尾鎮博愛路65號）收。

（五）虎尾農工聯絡方式：學務處王怡淨助理；聯絡電話：05-6322767#305。

（六）參加本次活動之學生往返交通費（請檢附票根），由本署委辦計畫經費項下支應，另離島及花蓮、臺東地區學生倘因參加本活動而有住宿需求者（住宿地點自行規劃），務須向法定代理人告知活動內容及住宿地點等相關資訊，並於繳交報名資料時，同時檢附住宿家長同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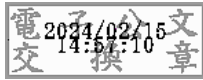
書，住宿費用亦由前開經費項下支應（需檢附住宿證明）。

(七) 全程參與本活動之學生，由本署頒發參與證明1幀；另討論會議、與署長有約地點，將於錄取後以正式公文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本署原特組、本署學安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